**中華民國人因工程學會 會士遴選資料表**

下列相關資料係用於審查候選人符合人因工程學會會士遴選資格之用。俟候選人接受本學會遴聘為學會會士後，應同意“\*”註記以外之個人資料可公開放置於學會網頁，如個人資料嗣後有所異動，請主動洽學會更正之。

|  |
| --- |
| 會士候選人個人資料 |
| 姓 名 |  | 性 別 | 🞏男 🞏女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 話 | \*( ) | \*手 機 | \* |
| \*傳 真 | \*( ) | \*E-Mail | \* |
| \*住 址 | \*□□□ |
| 在職情形 | □在職(務請填寫現職欄) □退休(現職欄請填寫可公開之聯絡電話及地址) |
| 現職 | 機關(構)名稱 |  | 職 稱 |  |
| 地 址 | □□□ |
| 最高學歷 | (學校)  | (科系)  | (學位)  | 畢業年份(西元)  |
| 專長領域 |  |  |  |  |
| 經歷 | 期 間（起止年月） | 服 務 單 位 | 職 位 |
| 1 |  |  |  |
| 2 |  |  |  |
| 3 |  |  |  |
| 受推薦者聲明事項 | 檢附以下相關資料 |
| 本人茲聲明無下列各款情形：1. 犯刑法瀆職或貪污治罪條例規定之罪，經判刑確定者。
2.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3. 受破產宣告確定尚未復權者。
4. 專門職業人員已受停止執行業務或撤銷執業執照之處分者。

並聲明本人符合：* 本會會員資格連續五年以上；並具下列事蹟之一︰

□對於人因工程學術研究或推動有特殊貢獻□對於人因工程實務應用有特殊貢獻□積極推動會務，且為國際知名相關學會會士 簽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會士候選人需經本會會員五人以上或會士二人以上推薦推薦人： □ 會員 □ 會士　　　　 □ 會員 □ 會士　　　　 □ 會員 □ 會士　　　　 □ 會員 □ 會士　　　　 □ 會員 □ 會士需檢附以下相關資料：* 履歷表
* 推薦函
* 相關傑出事蹟說明
* 其他有利審查之個人資料
 |

|  |
| --- |
| 學會審查結果 |
|  受推薦者經審查符合中華民國人因工程學會會士遴選辦法：* 第二條 會士候選人須具本會會員資格連續五年以上，且具下列事蹟之一︰(一) 對於人因工程學術研究或推動有特殊貢獻者(二) 對於人因工程實務應用有特殊貢獻者(三) 積極推動會務，且為國際知名相關學會會士者
* 第三條 會士候選人需經本會會員五人以上或會士二人以上推薦，並檢附以下相關資料：(一) 履歷表(二) 推薦函三份以上(三) 相關傑出事蹟說明(四) 其他有利審查之個人資料

 審查人簽章： 日　　　期： 年 月 日 |